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8月28日至2025年11月27日止。

第 8417612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20日

商 标

TCI250

申 请 人 大江生医生物技术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金舸路989号

代理机构 浙江方向志合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类：蛋白质（原料）；卵磷脂（原料）；